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伯特利”或“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员工意见，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职工代表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改善公司的治理水平；有利于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使经营者、核心骨干人员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进

而更好地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内容合法、有效。

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7 日